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6-050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蒙泰高新	股票代码	3008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煜	黄雯雯	
电话	0663-3904196	0663-3904196	
办公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电子信箱	zqb@gdmtxw.com	zqb@gdmtxw.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6,854,446.72	243,639,530.70	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96,582.52	-33,799,472.24	5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73,766.87	-38,851,832.82	5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83,509.54	-19,734,698.02	13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2	-0.3521	6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2	-0.3521	6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	-4.32%	2.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0,415,635.74	1,890,704,054.72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2,741,101.39	1,020,796,698.25	-0.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郭清海	境内自然人	33.81%	51,408,000.00	38,556,000.00	不适用 / 0
郭鸿江	境内自然人	11.93%	18,134,800.00	0.00	质押 / 16,660,000.00
郭丽如	境内自然人	1.72%	2,620,800.00	0.00	质押 / 2,100,000.00
郭清河	境内自然人	1.72%	2,620,800.00	0.00	质押 / 2,620,8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章嘉 16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5%	1,906,200.00	0.00	不适用 /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04%	1,588,287.00	0.00	不适用 / 0
姚晓玲	境内自然人	1.00%	1,526,840.00	0.00	不适用 / 0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1,036,840.00	0.00	不适用 / 0
陈静忠	境内自然人	0.55%	843,760.00	0.00	不适用 / 0
许武斌	境内自然人	0.49%	749,000.00	0.0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郭清海先生与郭鸿江先生、郭清河先生、郭丽如女士、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未知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静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4,76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49,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43,76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完成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 年 1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 2026 年 1 月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3 日及 2026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

2026 年 2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175,322 股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6 日非交易过户至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过户价格为 35.03 元 /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股份

公司股东郭鸿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4,315,000 股)及公司股东郭丽娜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152,000 股),计划自 2026 年 4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246,100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与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1 日、2026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复审通过,有效期三年。

(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6 年度与关联方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力佳隆”)、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力佳隆”)和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马力”)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100.00 万元人民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销售产品、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六)作废剩余限制性股票 33.17 万股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2023-2025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20.00 亿元。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和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未满足上述考核目标,按照《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按作废失效处理。”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未满足公司业绩考核目标,第三个归属期(含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对应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3.17 万股按作废处理。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33.17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

2026 年 5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84,9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非交易过户至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过户价格为 29.44 元 /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八)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8,719,904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25,778 股后的 108,294,1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43,317,650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 - 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52,037,554 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本次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毕。

具体详见 2026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九)公司及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6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并根据各子公司之间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对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进行合理调剂,有效期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为推进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碳纤维及差别化腈纶一阶段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广东纳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揭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金额 74,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建设揭阳分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作为参加行)组成贷款银团。广东纳塔并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粤(2024)惠来县不动产权第 0011712 号)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额不超过 14,315.25 万元。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不超过 4,400 万元。

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纳塔”)为上述贷款以其持有的广东纳塔 87.91%股权作为质押,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权利质押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 32,000 万元;并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广东纳塔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74,000 万元。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由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进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控制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可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的套期保值业务,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一)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为支持上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郭清海先生拟向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借款有效期内随借随还,额度循环使用),借款期限 1 年,可提前归还,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即借款利率为 0%)。本次借款事项无需提供担保。

截至该事项披露日,公司与郭清海先生累计已发生的关联借款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880 万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同类别的关联交易。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2 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郭清海、郑小毅

职工代表董事:朱少芬

独立董事:陈名芹、李昇平

上述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及 2026 年 7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三)控股孙公司完成不动产权抵押

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为推动碳纤维及差别化腈纶一阶段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广东纳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揭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金额 74,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建设揭阳分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作为参加行)组成贷款银团。广东纳塔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粤(2024)惠来县不动产权第 0011712 号)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额不超过 14,315.25 万元。

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就相关不动产办理抵押了登记,并于 2026 年 7 月 2 日取得了由惠来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粤(2026)惠来县不动产证明第 0001691 号”《不动产登记证明》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及 2026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四)控股孙公司变更部分设备合同

近日收悉设备供应商 Onejoon Poland Sp.z.o.o(以下简称“元峻波兰”)因自身原因,无法按计划实施与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及进口代理人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经三方友好协商,广东纳塔与元峻波兰及进口代理人苏美达三方签署《解除协议》,解除原合同。元峻波兰需在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将苏美达此前代付的 126,432.00 欧元原路退回。苏美达收款结汇并扣除手续费及代理费后,将余款一次性返还广东纳塔(广东纳塔前期预付金额为人民币 1,024,099.20 元)。

另外,为加快碳纤维项目建设进程,争取项目尽快投产,广东纳塔与元峻机械设备(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峻浙江”)签订《权利义务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将其与元峻浙江签订的《合同》(编号 NT02YYCG2024007)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公司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纳塔已支付给元峻浙江的合同预付款 5,932,500 元,元峻浙江将在转让协议签订后全额退还到广东纳塔账户。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6-051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现行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具体实施及调整后部门人员职责优化等相关事项。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调整后公司组织架构图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6-049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通过邮件、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清海先生提议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在全面审核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并确认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现行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具体实施及调整后部门人员职责优化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5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康医药	股票代码	0025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超	王秀婷	
办公地址	烟台市芝罘区凤鸣路 103 号 13 号楼	烟台市芝罘区凤鸣路 103 号 13 号楼	
电话	0535-6737695	0535-6737695	
电子信箱	dongmi@realcan.cn	stock@realca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14,747,352.56	3,543,520,196.09	-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35,298.13	18,166,446.28	-3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14,219.86	2,899,545.50	8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717,913.32	67,886,098.54	-2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4	0.0121	-38.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4	0.0121	-38.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0.33%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949,168,555.85	14,369,844,354.25	1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08,602,738.38	5,299,633,603.76	0.1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8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张仁华	境内自然人	13.39%	201,498,159.00	0	质押 / 73,816,500.00
韩旭	境内自然人	12.33%	185,491,897.00	139,118,923.00	质押 / 44,100,000.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	26,845,667.00	0	不适用 / 0
方杭平	境内自然人	1.62%	24,372,700.00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7%	7,032,350.00	0	不适用 / 0
上海艾动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6,586,601.00	0	不适用 / 0
张燕	境内自然人	0.32%	4,750,000.00	0	不适用 / 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0.29%	4,335,500.00	0	不适用 / 0
费守好	境内自然人	0.28%	4,139,000.00	0	不适用 / 0
耿美芬	境内自然人	0.26%	3,952,900.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韩旭和张仁华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方杭平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23,750,000 股,股东张燕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750,000 股,股东李欣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335,500 股,股东费守好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11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韩旭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3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星期三)在烟台市芝罘区凤鸣路 103 号 13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韩旭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以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选举及聘任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长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选举韩旭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吕开强(独立董事)

委 员:孙心意(独立董事)、吴丽艳(董事)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吕开强(独立董事)

委 员:孙心意(独立董事)、李喆(董事)

(三)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韩旭(董事)

委 员:武滨(独立董事)、吕开强(独立董事)

(四)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孙心意(独立董事)

委 员:吕开强(独立董事)、李喆(董事)

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中的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独立董事及董事简历详见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情况

总裁:韩旭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刘志超

副总裁、财务总监:冯芸

副总裁:李喆、杨博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旭外,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以上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此外,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刘志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刘志超先生兼任公司副总裁,但不分管经营业务,具备足够时间和精力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四、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王秀婷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秀婷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凤鸣路 103 号 13 号楼

办公电话:0535-6737695

传真:0535-6737695

电子信箱:stock@realcan.cn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裁的合理性说明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裁职务,是董事会综合考量公司治理效率、战略实施连贯性后审慎作出的决策,有利于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提升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该安排在现阶段具备必要性与合理性。公司已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制度,明确董事长、总裁职权,保障公司治理规范,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韩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烟台二运公司职业高中教师,烟台二运公司企管科科员,山东瑞康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瑞康药品配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冯芸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烟台长城实业发展总公司会计,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部门经理、合伙人,现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刘志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浙商银行北京分行物流金融部客户经理,新韩银行中国总行战略客户部科长,中国供销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资本市场部副总裁,中德证券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服务部副总裁,2026 年 3 月加入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者关系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刘志超先生已于 2026 年 6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

杨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山东瑞康药品配送有限公司采购主管、监事、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李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加拿大永明金融蒙特利尔分部理财顾问、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多伦多分部基金管 理专员、国金证券上海承销保荐分公司投行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王秀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3 年 10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4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瑞康医药”)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2026 年 8 月 20 日上午在烟台市芝罘区凤鸣路 103 号 13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韩旭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独立董事武滨、孙心意、吕开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韩旭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实现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充分发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独立性,保护全体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公司特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结果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吕开强(独立董事)

委 员:孙心意(独立董事)、吴丽艳(董事)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吕开强(独立董事)

委 员:孙心意(独立董事)、李喆(董事)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韩旭(董事)

委 员:武滨(独立董事)、吕开强(独立董事)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孙心意(独立董事)

委 员:吕开强(独立董事)、李喆(董事)

以上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韩旭先生为公司总裁,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的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聘任刘志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冯芸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需要,经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聘任李喆先生、杨博先生、冯芸女士、刘志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的规定,同意聘任王秀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